

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4]G14001410061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23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4]G14001410061号

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日金冠”）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桑日金冠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实施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桑日金冠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桑日金冠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冼宏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关文源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470.58	7,952.44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付账款		-	-
预付款项		-	-	预收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	-
其他应收款		-	-	应付利息		-	-
存货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3	117,688,301.32	118,544,015.40
其他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7,470.58	7,952.44	流动负债合计：		117,688,301.32	118,544,015.4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借款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	156,747,579.41	144,295,694.53	专项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工程物资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清理		-	-	负债合计：		117,688,301.32	118,544,01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	4	30,000,000.00	30,000,000.00
商誉		-	-	资本公积	5	15,707,790.00	-
长期待摊费用		-	-	减：库存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盈余公积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6	-6,641,041.33	-4,240,368.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747,579.41	144,295,69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6,748.67	25,759,631.57
资产总计：		156,755,049.99	144,303,64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755,049.99	144,303,646.97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5,000.00	20,000.00
财务费用		681.86	313.36
资产减值损失	7	-	-149,9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8	-2,374,991.04	-4,204,305.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4,991.04	-4,204,305.47
二、营业利润		-2,400,672.90	-4,074,718.83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2,400,672.90	-4,074,718.83
减：所得税费用	9	-	22,485.00
四、净利润		-2,400,672.90	-4,097,203.8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0,672.90	-4,097,203.83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94	22,30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94	22,30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80	16,42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80	16,4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注十一	-481.86	5,88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7,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81.86	5,88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2.44	2,07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70.58	七、7,952.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4,240,368.43	25,759,631.57	3,000,000.00	-	-	-143,164.60	2,856,83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4,240,368.43	25,759,631.57	3,000,000.00	-	-	-143,164.60	2,856,835.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5,707,790.00	-	-2,400,672.90	13,307,117.10	27,000,000.00	-	-	-4,097,203.83	22,902,796.17
(一) 净利润	-	-	-	-2,400,672.90	-2,400,672.90	-	-	-	-4,097,203.83	-4,097,203.8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5,707,790.00	-	-	15,707,790.00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15,707,790.00	-	-	15,707,790.00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5,707,790.00	-	-2,400,672.90	13,307,117.10	-	-	-	-4,097,203.83	-4,097,203.83
(三)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5,707,790.00	-	-6,641,041.33	39,066,748.67	30,000,000.00	-	-	-4,240,368.43	25,759,631.57

编制单位：鑫日县金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德杨印文

主管会计机构的负责人：

杰印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杰印再

一、公司基本情况

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日金冠”）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由上海吉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周国强共同出资成立，公司营业执照号码为 54222420000001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第一次出资 300 万元，其中上海吉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睿投资”）出资 21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70.00%，周国强出资 9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30.00%。业经西藏南山地区会计师事务所山师（验）字（2011）4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2 月，吉睿投资和周国强与桑日创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日创华投资”）签订《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桑日金冠公司 100.00% 股权全部转让给创华投资。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振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振龙”）与桑日创华投资签订《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桑日创华投资将持有本公司的 70.00% 股权转让给上海振龙。于 2012 年 1 月 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 年 3 月 6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第二次出资 2100 万元，由上海振龙以货币资金 1,890.00 万元、桑日创华投资以货币资金 810.00 万元出资，出资后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其中其中上海振龙出资 2,10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70.00%，桑日创华投资出资 90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30.00%。业经西藏金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藏金会验字（2012）3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5 月 11 日，根据《桑日县金冠矿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由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振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 70% 股权，并于 2012 年 5 月办理工商变更资料。变更后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投 资 者	金 额	比 例 %
桑日创华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30.00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70.00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

经营范围：矿业投资、矿产品的科研和销售、有色金属的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注册地址：桑日县岳阳宾馆 188 室

法人代表：杨文德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会计年度

自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记账本位币

会计核算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计量属性在本年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年采用的计量属性

公司在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年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每月月初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期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期末的即期汇率进行调整，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进行外币报表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和随时可以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

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年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和金额标准：是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资产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

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一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名称	依据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和兄弟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其他往来款项	往来款项性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并表范围内公司间的应收款项组合	不计提
其他往来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存货核算方法

一 存货分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周转物资等。

— 购入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

摊销法。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并同时满足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同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确定其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40	4%	2.4%
(2)机器设备	5	4%	19.20%
(3)运输工具	5	4%	19.20%
(4)其他设备	5	4%	19.2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的,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租入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

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

公司将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外，其余无形资产按估计使用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存在减值情形的，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资产中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暂以成本模式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等按其专门规定处理减值以外的其他资产，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这些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开发房地产而借入款项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开发项目竣工前计入开发成本，开发项目竣工后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开发项目成本的借款费用按季计算并分摊入占用借款的项目。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暂停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以权益结算方式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

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公司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预计负债

公司将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

收入确认

确认原则为：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以及某些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收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导致相应的当期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当期和递延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是在当期利润的基础上根据税法规定作相应调整后得出。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利润分配

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经股东大会批准，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五、主要税费事项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企业所得税	15%	注

注：根据《西藏山南地区关于招商引资的若干规定》，投资者在山南地区兴办企业或者项目的，一律暂时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7,470.58	7,952.44
合 计	7,470.58	7,952.44

2、长期股权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9,016,220.72	144,295,694.53	12,451,884.88	156,747,579.41
合 计		149,016,220.72	144,295,694.53	12,451,884.88	156,747,579.41

(接上表)

被 投 资 单 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	27.00	27.00	-	-	-	-

公司						
合 计	-	-	-	-	-	-

3、其他应付款

(1) 期末分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3,435,090.00	28.41	118,544,015.40	100.00
1年以上	84,253,211.32	71.59	-	-
合 计	117,688,301.32	100.00	118,544,015.40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和应付其他关联公司款项详见本附注七、关联方及其关联方交易之5、关联方交易情况。

4、实收资本

投 资 者	期初数	比例%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比例%
桑日创华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30.00	-	-	9,000,000.00	30.00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70.00	-	-	21,000,000.00	70.00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0	100.00

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资本公积	15,707,790.00	-
合 计	15,707,790.00	-

注：其他资本公积系联营企业崇左稀土（本公司持股27%）本期无偿取得南宁矿润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协商作价5,817.7万元），本公司按权益法应享有的金额。

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	-----

项 目	本期数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240,368.4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240,368.43
加：本期净利润	-2,400,672.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41,041.33

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	-149,900.00
合 计	-	-149,900.00

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74,991.04	-4,204,305.47
合 计	-2,374,991.04	-4,204,305.47

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22,485.00
合 计	-	22,485.00

七、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上海	陈冠全	投资管理	42,537.30	70.00	70.00	陈冠全	15518103-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末无子公司。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	胡谷华	稀土矿业	6,800.0	27.00	27.00	联营企业	68519633-2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桑日创华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上海雅华景观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湖南神龙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上海岳衡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上海百汇星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上海振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上海夏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制人
南宁矿润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	-----	-----

项 目 名 称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其他应付款	-	-
上海雅华景观开发有限公司	17,025.40	17,025.40
桑日创华投资有限公司	14,432,110.00	24,842,000.00
上海振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14,880.00	10,679,990.00
上海百汇星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	-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2,119,285.92	83,000,000.00
上海岳衡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八、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发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2012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中铝广西有色稀土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有色”）、山南华科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华科”）和本公司参股公司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左稀土”）共同签署《关于以南宁矿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入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的协议书》，约定将南宁矿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矿润”，分别由中铝有色和山南华科持股 60% 和 40%）100% 的股权作价 6,116.60 万元注入崇左稀土。该作价以中通诚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2012]176 号）对南宁矿润总资产价值评估结果为基础商定。南宁矿润拥有“广西崇左市六汤稀土矿详查”探矿权（探矿权的勘查许可证号：T45120080503007244，以下简称“六汤探矿权”）。协议约定该股权注入前后，崇左稀土实收资本及各股东股权比例维持不变，即注入后，中铝有色、山南华科和本公司持股比例仍然分别为 60%、13% 和 27%。该资产注入后，崇左稀土持有南宁矿润 100% 的股权。

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3 日收到通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核准，六汤稀土探矿权

人现已由南宁矿润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崇左稀土 2013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①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2012]176 号）对南宁矿润净资产评估结果，全体股东将注入崇左稀土的南宁矿润 100%的股权协商作价由 6,116.6 万元变更为 5,817.7 万元；②公司实收资本由 1,960.79 万元增至 6,800.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资本公积 79.21 万元转增，以南宁矿润 100%股权（作价 5,817.7 万元）转增资本 4,760 万元，溢价 1,057.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③崇左稀土向全体股东按投资比例分配现金股利，本公司按 27%的持股比例，应分得现金股利 2,097,509.44 元。在此基础上，决议进一步规定，本公司和山南华科分别以现金股利 1,216,595.36 元和 991,304.64 元转增资本公积，转增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即本公司仍持有 27%的权益比例。扣除转增资本公积部分后，本公司分得现金股利为 880,914.08 元。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00,672.90	-4,097,203.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49,900.00
固定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2,374,991.04	4,204,30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22,485.00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5,200.00	26,194.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86	5,881.4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70.58	7,952.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52.44	2,071.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86	5,881.44